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112 至 11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 壹、施政目標

以弱勢優先、保護、照顧、支持與發展推動社會福利，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減輕育兒家庭負擔，建置銀髮樂活社區、身心障礙共融社區及友善婦女服務網絡，營造共融、友善、溫暖的社會。

## 貳、推動策略

### 一、建構友善育兒環境

#### (一)持續佈建公共托育服務據點

運用公有低度或閒置空間，規劃設置公共托育服務據點。

1. 設置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家園：依衡平區域資源之原則積極佈建，以未滿2歲兒童人數達200人優先布建或已有公共托育建置之行政區設置至少2處公托設施，以達區域平衡及弱勢優先照顧為原則，並配合社會住宅、都更、促參等計畫規劃評估建置公共托育機構，提昇家外送托意願及比例。
2. 設置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因應家長因突發事件致無法自行照顧幼兒，設置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提供社區式臨托服務等多元友善措施，並將持續評估區域工作型態特性及可運用空間等條件，規劃增設相關服務據點，予育兒家庭便利彈性的托育服務。
3. 設置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提供本市0-6歲育兒家庭免費使用玩具圖書、親職講座、親子活動、育兒諮詢等服務，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支持家長、減緩家庭育兒壓力。全市行政區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布建率達70%以上。

#### (二)建構社區托育服務

1. 辦理居家式托育服務：為建構普及專業之兒童照顧服務體系，鼓勵實際照顧兒童之托育人員辦理登記並由政府納管輔導，逐步擴增托育人員登記的服務能量，提升民眾使用托育服務之便利性，進而促進托育服務之普及性，並朝專業化方向發展，未來將持續輔導符合資格者辦理登記。
2. 增加居家式夜托服務量能：為讓夜間托育服務可廣布社區，規劃

透過獎勵機制鼓勵本市居家托育人員增加提供夜間托育服務，並整合建置夜間托育線上資料庫、查詢預約媒合平台，定期更新夜間托育服務名冊，以供家長即時、彈性運用。

3. 提升托育服務品質：為協助有意擔任保母者取得「修畢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資格，須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頒布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規定，完成7學分計126小時訓練課程，透過公開徵求有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意願且符合規定之單位提報辦訓計畫，並依辦訓單位意願輔導辦理自費班或申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辦理公費班，未來依據需求人數持續辦理。

### (三)擴大孕產婦照顧措施

1. 普發孕婦產檢乘車券：凡設籍高雄市孕婦及與設籍本市市民結婚之新住民孕婦，皆可搭乘本局合約計程車隊至醫療院所進行產檢，保障孕婦產檢行的安全。每名核發28張車券，每張面額180元，價值5,040元，每年照顧18,000名孕產婦，為全國唯一採普發之產檢乘車券。
2. 經濟弱勢民眾併領生育津貼及坐月子到宅服務：低戶、中低戶弱勢家庭併領生育津貼及坐月子到宅服務，或改領坐月子到宅服務折抵現金補助，第1胎坐月子服務120小時(或折抵現金3萬元)、第2胎坐月子服務160小時(或折抵現金4萬元)、第3胎以上坐月子服務240小時(或折抵現金6萬元)。

## 二、建置銀髮樂活社區

### (一)綿密照顧關懷據點，健康活躍老化

持續持續培植民間量能，公私協力，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升長輩在地老化與初級預防照顧之普及性與就近性。

### (二)提升銀髮族居住及生活品質

1. 為提供長輩多元居住選擇，爭取興建或規劃中之社會住宅部分戶數增設銀髮家園，除提供居住服務外，並加值提供日常生活協助、社區活動辦理、福利資源媒合等服務，營造友善老化社區。
2. 以在地老化為原則，盤點完善各項老人福利政策，推辦世代共融

活動，促進老人權益及社會參與。

### 三、建置身心障礙共融社區

#### (一)積極佈建社區化據點(機構)

依據身心障礙鑑定需求評估結果及本市社區式服務資源盤點情形，針對本市偏遠地區、社區式服務資源不足或未有服務據點之區域優先以政策性培力佈建社區化據點（機構）。

#### (二)促進身心障礙者參與及融合社會

##### 1. 推展自立生活方案

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英文簡稱CRPD）權益保障事項，依身心障礙者需求，與同儕支持員共同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由個人助理協助身心障礙者自我決定、選擇、負責，在社區生活；視障輔佐服務經由生活照顧輔佐員陪伴及支持視覺障礙者外出參與休閒活動、購物及辦理生活事務等；手語翻譯服務則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增進活動參與。主要目標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增強生活功能，以建構無障礙溝通環境，平等參與社會。

##### 2. 身障者聽力評估巡迴車服務

與民間單位合作，將設置有醫療級聽力檢查儀之聽力評估巡迴車開進各偏鄉社區，協助民眾進行聽力評估及檢測，強化本市偏鄉的聽力評估資源，並進行衛教宣導，提供走動式服務，以協助聽障民眾養成良好輔具配戴習慣，減輕聽覺障礙，提升溝通品質。

### 四、強化個案通報及初級預防

#### (一)提升市民使用初級預防資源，強化脆弱家庭通報量能

為讓社區中有風險性、脆弱性家庭及早被發現，即時提供社會福利服務，積極佈建社福中心，並以中心主動連結轄內社區資源，辦理脆弱家庭預防宣導活動，讓社區網絡及民眾了解脆弱家庭通報管道及相關福利資源，強化脆弱家庭通報量能，有效減少漏接個案之危機，建構在地社會安全網絡。

#### (二)深入社區提升市民性別暴力防治量能

1. 積極佈建在地化性別暴力初級預防資源，連結社區組織辦理性別暴力初級預防宣導，培訓在地志工或幹部，發展多元創新的防暴

策略與行動，例如以講座、戲劇、彩繪、宣傳單張、影片賞析等方式宣導防暴知能，讓社區成為防暴雷達站，破除性別迷思，使社區民眾了解運用通報管道及求助資源。

2. 培訓防暴宣講師、宣講人員等至學校、社區等進行防暴宣導，增進市民對家庭暴力之認識、建立正確的防治觀念。

## 五、完善社會福利支持網絡

### (一) 弱勢培力脫貧自立

1. 資產累積策略：致力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積極提升兒少帳戶開戶率及繳存率，以及自辦資產累積方案，鼓勵家戶定期定額儲蓄，並依其儲蓄金額提供相對定額提撥款，同時透過基礎理財觀念的建立，積極扶助經濟弱勢家戶累積資產。
2. 教育投資策略：辦理升學補習費及學習設備補助，以改善其就學環境，提升競爭力，並整合資源方式結合相關單位，辦理親職教育、金融理財、就業促進、自我成長及社區體驗等課程，輔以社區服務，擴展其生活經驗，以實踐自助助人精神。
3. 就業自立策略：積極推動社勞政聯合促進就業服務，結合勞政單位加強共訪機制，提供就業服務，協助就業準備、排除就業障礙，搭配就業儲蓄帳戶及相關補助費用，鼓勵家戶定期定額儲蓄穩定就業誘因，並辦理促進就業課程、以工代賑，增加社會互動，激發興趣與就業意願，培植社會競爭力，提高脫貧動機與能量，促其積極自立。

### (二) 完善早期療育服務支持網絡

落實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療育服務，持續布建兒童發展社區服務據點，擴增服務量能及品質，以突破城鄉差距，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資源，提供發展遲緩兒童家庭社區化與近便性服務。

### (三) 提升市民參與志願服務量能，營造世代共好社會

促進志願服務多元發展，鼓勵市民參與志願服務工作，開發多元參與管道，提升服務質量。

### (四)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功能，推動社會福利社區化

透過社區培力輔導，健全社區會務及增強在地人力量能，促進社區自主互助、匯集居民能量，進而提升公共參與暨關注在地弱勢族群需求，達成公私協力輸送福利服務，並發掘在地特色及推動創新方案，營造健康活力的福利化社區。

## 六、友善婦女性別平權

### (一) 推動性別主流化與促進婦女權益

1. 為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簡稱 CEDAW 公約)，市府以跨局處整合方式推動各項性別平權等業務，以「性別主流化」及「性別意識提昇」為婦權會推動目標，並增加民間委員推薦機制，以兼顧婦女及性別各項議題之涵蓋性。
2. 婦權會依權益業務成立「經濟就業安全」、「人身安全」、「健康維護」、「福利促進」、「教育文化」、「社會參與」、「環境空間」等7個小組共同推展婦女及性別平等公共議題。
3. 為擴張在地婦女及團體能量，促進婦女權益與社會參與，持續培力婦團關注及探討婦女及性別議題。

### (二) 營造友善婦女之服務網絡

1. 連結社會福利相關據點，普及在地化婦女服務網絡，並針對新住民、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提供家庭支持輔導服務。
2. 設置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結合婦女團體，辦理婦女成長課程，培養女性領導人才。
3. 設置5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家庭支持輔導服務，為使新住民照顧服務更具可及性及可近性，除現有26處社區服務據點，考量區域資源衡平，持續增設據點。
4. 委託經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單親家園71戶居住服務，協助弱勢單親家庭解決居住問題，落實單親照顧政策。

### 參、關鍵績效指標

推動策略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計算方式	年度實際值或目標值				前2年績效達成情形	
					112	113	114	115	110	111
建構友善育兒環境	1	持續佈建公共托育服務據點	統計數據	公共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累計設置據點數	72	80	90	103	35	61
	2	設置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	統計數據	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累計設置家數	24	26	28	30	22	22
建置銀髮樂活社區	3	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統計數據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累計新增設置點數	40	80	115	150	33	55
	4	設置銀髮家園	統計數據	銀髮家園累計設置點數	2	2	3	4	2	2
建置身心障礙共融社區	5	設置社區式支持據點	統計數據	身障者社區式服務據點累計設置數(包含輔具服務據點)	137	143	147	152	93	131
	6	聽力評估巡迴車服務	統計數據	每年聽力評估及宣導人次	440	500	520	540	-	-
強化個案通報及初級預防	7	初級預防宣導服務	統計數據	初級預防宣導人次	20萬	21萬	23萬	25萬	3萬4,385	12萬3,678
完善社會福利支持網絡-弱勢培力脫貧自立	8	提升經濟弱勢家戶脫貧自立	統計數據	提升符合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資格及就業輔導之家戶關懷訪視服務，逐年增加1,000人次	7,100	8,100	9,100	10,100	5,168	6,386
完善社會福利支持網絡-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資源	9	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資源布建涵蓋率	統計數據	已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行政區數/本市38區數×100%	86%	94%	100%	100%	76%	81%
完善社會福利支持網絡-提升市民參與志願服務量能，營造世代共好	10	志工服務時數	統計數據	平均市民受到志工服務之時數(當年度全市志工服務時數/當年度全市人口數)	2.28	2.78	3.28	3.78	2.84	1.78

推動策略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計算方式	年度實際值或目標值				前2年績效達成情形	
					112	113	114	115	110	111
社會										
友善婦女性別平權	11	設置友善婦女服務據點	統計數據	婦女服務據點累計設置數，包含新住民會館北分館及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設置	38	39	40	41	35	37

#### 肆、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對應關鍵績效指標	計畫名稱	計畫期程	計畫內容
持續佈建公共托育服務據點	委託辦理公共托嬰中心、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	112-115	運用公有低度或閒置空間規劃設置未滿2歲兒童托育服務空間，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托育服務。
設置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	委託辦理親子館(育兒資源中心)	112-115	運用公有低度或閒置空間規劃設置0至6歲兒童及其家庭服務空間，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育兒資源服務。
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量能計畫	112-115	依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一般性獎助計畫持續輔導團體增設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65歲以上長輩，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餐食服務、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落實長輩在地老化與初級預防照顧，並透由相關訓練及方案導入，提昇服務品質及服務量能。
設置社區式支持據點	身心障礙者社區式照顧服務支持計畫	112-115	為維護身心障礙者自主決定及選擇生活模式權益，促進其社會參與，以政策性培力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團體或公益法人於本市身障資源不足或未有身障機構或據點設置之偏遠地區，設置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日間照顧據點、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及家庭托顧服務，提供社區化、在地化之適性服務，使身心障礙者獲得生活所需之個人支持與照顧，以保障並提升其生活品質及多元發展。
聽力評估巡迴車服務	身障者聽力評估巡迴車服務方案	112-115	與民間單位合作，將設置有醫療級聽力檢查儀之聽力評估巡迴車開進各偏鄉社區，協助民眾進行聽力評估及檢測，強化本市偏鄉的聽力評估資源，並進行衛教宣導，提供走動式服務，以協助聽障民眾養成良好輔具配戴習慣，減輕聽覺障礙，提

對應關鍵績效指標	計畫名稱	計畫期程	計畫內容
			升溝通品質。
初級預防宣導服務	社安網通報機制暨脆弱家庭服務宣導	112-115	連結轄內社區資源，辦理脆弱家庭預防宣導活動，讓社區網絡及民眾了解社安網通報機制及相關福利資源，強化通報量能，以建構在地社會安全網。
初級預防宣導服務	社區防暴宣講人員培力計畫	112-115	辦理社區防暴宣講人員培力訓練，培力在地社區防暴宣講人員推廣防暴觀念，建立社區民眾基本防暴知能，增進民眾對性別暴力、求助管道與資源之認識。
初級預防宣導服務	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方案	112-115	結合鄰里社區推動性別暴力初級預防宣導，培力志工具備家暴、兒少保、性侵害防治知能，發展多元創新防暴策略與行動，破除暴力迷思，發揮「發現」、「通報」、「轉介」功能，降低暴力發生危害。
提升經濟弱勢家戶脫貧自立	衛生福利部辦理「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及「社勞政聯合促進就業服務方案」	112-115	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家戶可向社會局或社福中心提出申請，並依自己的能力選擇每月儲蓄金額，政府每半年計算以一比一方式相對提撥同等金額，每年以1萬5,000元為上限，於兒童及少年年滿18歲時領回，作為其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之用；另針對有工作能力且有就業意願之家戶，加強社勞政共訪機制，提供就業輔導，並搭配就業儲蓄帳戶、托育安親補助費用，鼓勵家戶穩定就業，進而更好生涯發展，脫離貧窮循環。
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資源布建涵蓋率	委託辦理兒童發展社區服務	112-115	盤點各區早期療育服務資源，整合醫療、教育與社福網絡，委託民間團體運用定點、行動及到宅服務方式，提供0至6歲發展遲緩及身心障礙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志工服務時數	高雄市志願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112-115	成立志工隊，並以多媒體管道宣導志願服務，增進民眾對志願服務的認知，鼓勵民眾參與志願服務，提升志工成長率。
設置友善婦女服務據點	婦女福利施政計畫	112-115	為提供本市市民近便性服務，依據服務對象及各行政轄區人口特色，設置服務據點，為本市婦女及其家庭建構完整之社會福利服務網絡。
	設立新住民會館及社區服務據點	112-115	為營造新住民專屬空間，設置新住民會館(北分館)1處，提供新住民人才培力、通譯媒合及多元文化交流等，另結合公私部門設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3處，在地關懷支持新住民家庭。